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該通函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聲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意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商務部已同意以下事項：(i)利泰來分別轉讓52,000,000股及41,994,831股內資股予郭書清先生及王孝先先生，故此，利泰來不再為內資股的持有人；及(ii)按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中國新疆，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郭慶人、師祥參、李雙全及朱嘉冀，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林望、夏軍民、顧烈峰及麥敬修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告內容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內表達的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而本公告內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的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